

国家税务总局麟游县税务局

国家税务总局麟游县税务局 政务诚信承诺书

为了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、省、市、县委、县政府关于加强政务诚信建设、优化营商环境的决策部署，发挥政府部门诚信表率示范作用，坚持依法行政、政务公开、勤政高效、守信遵诺，全面提升政务服务和纳税服务水平，国家税务总局麟游县税务局郑重向社会公开承诺：

一、遵守党纪国法。严明政治纪律、严守职业规范、严肃工作纪律、严格行为操守，强化自律和信用意识，严格责任追究，营造风清气正、守信承诺的良好氛围，做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表率。

二、坚持依法行政。始终坚持依法行政，切实履行法定职责必须为、法无授权不可为的工作职责，按照税务机关法定权力，维护纳税人、缴费人合法权利。健全依法决策机制，将公众参与、专家论证、风险评估、合法性审查、合规性审核、集体讨论决定等事项作为重大决策的必经合规程序。切实做到依法决策、依法行政和依法监督。

三、主动公开信息。严格执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税收三项制度》，依法及时准确地公开政务信

息。坚持“以公开为常态，不公开为例外”原则，加快推进决策、执行、管理、服务和结果全过程公示，保障纳税人、缴费人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，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。

四、优质高效服务。持续提升纳税人缴费人满意度，大力推行陕西省电子税务局、陕西税务手机 APP 等“网上办”“掌上办”服务，不断优化办税流程、简化办税环节、提高办税效率、提升服务质量。严格执行政务服务事项“首问负责制”，及时办理和答复纳税人、缴费人的申请和咨询；深化税务审批制度改革，简政放权，规范优化审批流程和权限，按照《全国税务机关纳税服务规范》（3.0 版）要求，依法规范办理涉税事项；切实落实“最多跑一次”“信用承诺制”“非接触式”办税等利企便民服务举措。

五、严格执法监督。严格规范税收执法行为，依法开展税收执法和税务检查。执法人员统一持证上岗，做到文明公正执法，推行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，全面推行税务行政执法公示制度、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、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，推进落实税务行政处罚裁量基准的引用工作。

六、严守廉政底线。贯彻落实党风廉政制度规定，牢固树立公仆意识，全心全意为纳税人、缴费人服务。绝不以权谋私，不接受服务对象的宴请、礼品礼金、有价证券，不得以任何形式对纳税人、缴费人进行索、拿、卡、要。

七、诚恳接受监督。认真对待纳税人和缴费人投诉，及时核实解决投诉事项，对违反政务诚信的工作人员按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，并及时反馈处理结果。

以上承诺，请广大纳税人、缴费人、新闻媒体和社会各

界监督。监督举报电话：0917-7964962。

